

长路如歌

CHANGLURUGE

陈耀辉 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第一辑 岁月留痕

不管我们是否留意,时间,总是以加速度的形式行色匆匆地与我们擦肩而过。正如孔子所叹: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

然而,我们也坚信,不管沧桑的岁月如何流驶,走过去的是身影,留下来的是脚印

.....

世上永远没有真情所不能感动的事

永远的纪念

倏忽之间，离开大学校园已经一年多了。毕业之后，有了一个称心的工作，尽管忙碌些，活得还算有滋有味。然而每每夜阑人静，孤影清灯之时，昔日同窗笑貌音容便鲜活眼前，伴我长夜无眠。

这个时候，便想起了那本已经翻得泛黄的毕业纪念册。每次拿起，每次总有不同的感受。虽不忍卒读，却又不肯放手，不能释怀。那上面的每一张照片，每一句话语似乎都溶入了我的生命，无力割舍——那是一份真感觉。

最让我牵肠挂肚的该是六弟留下的一幅照片。他是我们寝室的老六，山东临沂人，个子较矮，乡音浓重，一脸的沧桑。我们在一起少有长谈，多为默对。许是籍地相同，又是本家，自然内心颇有默契。相逢一笑，心会已多。六弟讷于言辞，独行独往，少大喜大悲。而朴实倔强的他，离校前却哭个昏天黑地，我们都深知，一别之后，天涯地角，恐怕聚日无期，何况老六来自穷僻乡村，山高水远，机会更是难得。想到此，寝室里顿时哭声干云。还是说那张照

片吧，那是一张全身黑白照，地点大约在学校对面那座公园破败的浮桥上，远方是蜿蜒的路和一些杂草。老六身着一件浅格子短袖衬衫，侧身而立，肩上搭着一个鼓鼓的行囊。风把他的头发向上撩起，镜片后面，目光迷茫而又无奈，像一个独对长路的求索者。这看似平淡的一瞬，却给了我铭心的刺痛，我分明看到了六弟流泪的心，也因此模糊了我的眼。我突然想起了大学写作课的第一篇习作，题目是《秋》，六弟在作文中写的话，有几句我至今仍记得，“又一个秋天在同样沉默的日子里走来了，飒飒的秋叶枯了一地。我背起了母亲打点好的行装，一步一回头地再次开始了我的远行，背上的包裹沉沉的，因为它不但装满了母亲打满补丁的叮咛，还有父亲一季的收获啊……”六弟的文笔在中文系算不上最好的，可这几句话却最让我喜欢。时隔四年，世事多变，来去却又何其相似。六弟，你留给我太多的感叹。

寝室中的老八是寝室长，辽宁盖县人，生性率直，待人笃诚。有时因过于认真而略显几分迂腐。几乎寝室里每位兄弟都曾因不出早操，或值日不尽责而受过他的处罚。我当时是校学生会干部，社会活动多，有时忘了值日，老八从未对我留情。每次学校大扫除，我既要负责组织和检查，又必须完成寝室分配的任务，否则扣了分，老八有话：责任到人。忙得焦头烂额时，我难免发一些牢骚，怪老八不会变通，不给面子。可他从不改变自己的做法，也没向我解释什么，只是一板一眼地当他的寝室长。直到离校前的那次聚餐，酒至半酣，不喜表白的老八握着我的手：“我知道这几年，你大概不理解我，可我希望你能明白我的用心，你是学生干部，又是寝室大哥，大家都在看着你，学着你。其实，那点活，我完全可以替你做。”到了那时，到了临分手的时候，我才明白一向勤劳能干的老八，为什么不肯帮我扫一次地、打一壶水，为什么他把寝室

管理得那么严，大家却毫无怨言。毕业前，老八入了党。在班级的学生党员中，论“官衔”，老八是最低的，可大家都说他的这张党票含金量最高。这使常常陶醉于学生“领袖”炫目光环中的我受到了不小的震颤。在我的毕业纪念册上，老八写到“不论宦海中的你是沉是浮，不管生活中的你是喜是忧，八弟这里都可作为你歇脚的一隅、永远的驿站。”我读出了字里行间朴实的真诚。

遍翻纪念册最与众不同，给我印象最深的该是大学时的第一任辅导员张新海老师写下的话吧。那是在离校后的一段日子，我把纪念册送到他家，我深知老师一向很忙，不便打扰，却总想留下一点纪念。几日后，我再次造访，老师把纪念册递给我，他写的极认真，认真得让我有些不忍，粘粘贴贴总共有二十几页，洋洋万余字，正心、修身、齐家、治国，无所不容。老师古文功底极深，用词精当，析理入微，情动于衷。阅后如沐春风，如饮甘露。虽言辞朴实无华，云淡风轻，我却读出了其中用心的良苦。正如老师在结尾所言：“我的心思，就象一壶粗茶，反反复复地诉说，眼看是越冲越淡了，就到此为止罢。言中所及，有我知而能行的，有知而未能行的。幸亏不是遍示亲友，否则必遭长者斥责。随处下笔，实在不宜居郑重格式，反复剖心，却又望阅之者多加留意，其中所涉，大学四年教程未必能具，若能因此启发兴致，我意亦足。”那日，大学好友李宏来访，痛饮数杯，豪气陡生之际，共同展读，感慨良多，得意之处，拍案顿足。

大学四载，往事难忘，无奈聚日无多，常叹世界太大。分别之后，云散四海，除偶尔书信传情，一生的感情所寄怕只有这本纪念册了。

1997年9月

一个真正幽默的心灵，必定是富足、宽厚、开放，而且圆通的。绝不抱定一个角度去看人或者自己，不但嘲笑人，也会释然自嘲，泰然自贬，欣然独笑。

幽默师心犹堪忆

考上师大，意识到真的要将此生托付给讲台的时候，心里猛然涌起一股将为人师的惊悸与情怯，那滋味竟一时无从话起。闲暇时，忽念及昔日与师共处的情境，内心顿生几分暖意和温馨。

上高中的第一天，班主任老师作自我介绍。记起来，颇有几分情趣。“少时形容瘦小，爷爷便在姓氏后面为我加一‘启’字，虽与汉景帝名同，却绝非欲沾帝王之气。只是盼着一日‘启’后有‘发’，身材高大起来。未曾想到十几岁后居然一‘发’不收，直至长达180公分，成了今天这副模样。然而此事倒也给我些启发，凡事不必操之过急，只要肯下功夫，自会有个结果。既然人的躯体尚能如期拔节，学识德行焉有不长进之理”？调侃诙谐之中透出睿智，听后心里暖暖的，才理解何为“如沐春风”。后来得知刘老师竟是全国优秀班主任，为人幽默风趣、豁达坦诚，于是暗暗庆幸遇此良师。

当时班里“烟徒”颇多，虽明令禁止，但终因根深蒂固，学校领

导也痛感鞭长莫及。有日清早,大家忽然发现黑板右上角贴一启事,题为《敬告烟民》。上书:“我(刘启)自与烟为伍,经年苦捱。时至今日,不仅口秽难耐,五脏之内也为浊气所染,好端端一副皮囊竟多遭戕害,想来尼古丁害我苦也。因之再不欲与烟合污,既当为人师表,理应率先戒之。望烟界弟子以师为鉴。往事如烟,愿‘烟’如往事,师生共勉,永不重习。决意戒烟者请在下面签名”。一纸启事,使嗜烟同学争相在上面挥毫留字,那场面很壮观,也很感人。从此再没见过老师吸烟,同学更是轻易不忍违诺。

有年夏日,一男同学痔疮病发作。手术刚毕,老师带大家同去医院探视。那同学不知是病痛还是感激竟抽泣起来。老师长叹一声,面带愧色,似颇有感慨地说:“真是后生可畏,有‘痔’(志)不在年高啊”。表情诚恳庄重,逗得那同学忍俊不禁,破涕为笑。顿使病室增辉不少。

说来凑巧,许是过分劳顿,一日,老师竟一头病倒。傍晚时分我们去家中看他,见他安卧床上,正打“点滴”。看到我们,憔悴的脸上浮起几丝笑意。大家忙问老师现在感觉怎样,他看了一眼挂在头上的药瓶说:“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说完双肩微耸,笑声朗然。有位女同学指着老师浓浓的胡茬子问几天没刮了,老师煞有介事地说:“事到如今,保身要紧,只好任其丛生,我已无力自‘拔’了”。笑得那女同学直喊肚子疼。

上大学后,终日在书山攀行。忙里偷闲时,念及旧事,先生笑貌音容便历历如在眼前,一时竟挥洒不去。才幡然领悟:原来幽默是一种极好的文化心理品质,是基于渊博学识之上的灵活和机智的人格魅力。高考前挥汗苦读,若无此良师朝夕相伴,恐怕求索的路上不知又要溶进多少苦涩。看来与师共处的趣事,如明月清辉,

想必永远咀嚼不尽的。

1992年10月写于东北师大学生三舍

注：文中所记的刘启老师，系我高中时的班主任，为人豁达、坦诚、幽默，曾荣获全国优秀班主任称号。1993年，因教学成果突出，由农安县的一个普通乡办中学调入省城，现任长春市第十一中学校长助理。

不断走向文明的人类
却正在面临另一种退化

退 化

冬天来了，平素骑自行车上班的我耐不住寒冷，把自行车一锁，改乘公共汽车了。一日雪后，一路塞车，迟了一个多小时才到单位。坐定后，心情很坏，埋怨雪大、路滑、车多。于是不自觉地想起了自行车和骑车的日子。

是啊，为什么不骑自行车了呢？

提起骑车，我可称得上是一名资深的“老战士”了。14岁那年，我考上了外乡的一所重点中学，距家有二十几里土路，又没有条件花每月几十块钱的食宿费，只好骑自行车上学。那是一辆很旧的自行车，比我的年龄还要大得多。没有车闸，遇有急事或下坡的时候，只能用力地蹬车的前轱辘，有时鞋面完好，鞋底已经磨漏了。车的脚踏板早就掉了，只剩下两根铁棍，磨得尖尖的。夏天鞋底薄，蹬车时间稍长，硌得脚心生疼。有一年冬天，路有些滑，不小心跌倒了。碰巧，脚蹬管一下子扎进了棉鞋里，自行车重重地压在我身上，怎么也起不来。十几岁的我只好躺在冰冷的地上可怜地盼着有人来帮忙。乡下的冬天，路上很少见人，我还算幸运，大约

等了二十几分钟终于有人把我救起。

学校在我家的西北方向。东北的冬天,早晨总是刮西北风,到了晚上又往往变成东南风,来去都是顶风而行。十几岁的我贪长、瘦弱,每天早晨骑到学校都是一身大汗,有时棉袄棉裤湿得能攥出水来。坐下听课,温度一点点降下来,湿棉衣贴在身上,冷沁骨髓。我的不算轻的关节炎大概就是那时留下的。

夏天也有夏天的苦恼。乡下都是土路,一下雨就变得泥泞不堪。有草的地方还好,可以勉强推着车子走。没有草的地方就只能“车骑人”了。我用十四、五岁少年瘦弱的双肩扛起沾满污泥的自行车跌跌撞撞地走在风雨中迷茫的路上。一次,正在骑车赶路的时候,老天突降大雨,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我扛了一会儿自行车,体力消耗得差不多了。无助的我孤独地站在雨中,委屈的眼泪混着雨水流了满脸。那种情景我至今难忘,终身难忘。有时它也闯入午夜的梦中,令我无眠。

这样的生活持续了三年,后来年龄渐大,也有了力气,把骑自行车当成一种很消遣的事。读高中后到了县城,开始住校。可每次回家还是借同学的自行车,尽管离家有六、七十里路。

可今天,在城里,无论路况还是气候都要比当年好上许多,怎么竟不肯骑自行车了呢?短短几年,怎么就“娇”到这种程度?我不知道,人究竟是进步了还是退化了,也许进步的是物质,退化的是精神。

我想起了老家那辆破旧的、无人再骑的自行车,它如今该是静静地躺在哪里睡觉吧?我真的不敢想像,再见到它时,我该对它说什么?我的脸会不会红得发烧?

1999 年冬

国旗，凝聚着一个民族的精神和灵魂

仰 对 国 旗

1995年7月20日，我和赴京出席全国学联二十二大的代表们一起参加了天安门广场的升旗仪式。

早晨四时余，我们由国谊宾馆驱车穿过天安门城楼来到金水桥上。天空繁星点点，虽正值酷暑，可清晨的微风还是使穿着单薄的我们感到些许凉意。远望处，天安门前人头攒动，身着各色服装，不同地区、不同年龄的人们庄严肃立，翘首企盼五星红旗升起这一时刻的到来。

5点50分，军乐队和护旗班的战士们从天安门城楼下迈着矫健的步伐走了过来，这些国旗的卫士深邃的目光里透出一种凛然不可侵犯的坚毅和刚强。武警战士的心中有一个共同的信念，保卫国旗，重于生命。他们头上的国徽和手中的钢枪在晨曦中闪着耀眼的光芒。6时整，在激越的高歌声中，五星红旗在万众的瞩目下迎着晨光，象一团燃烧的火焰徐徐升起。迎风飘扬的国旗覆盖了960万平方公里的辽阔疆土，辉映着祖国的山河和稻谷的清香。人们的目光深情地凝望着国旗，每个人的眼睛里都闪烁着晶莹的

泪光。这是幸福的泪光,是激动的泪光。是啊,曾几何时,满目疮痍的中华大地曾经飘着美帝国主义的星条旗,日本帝国主义的膏药旗,国民党反动派的青天白日旗。那是怎样的一个时代呀,山河破碎,国土沦丧,民不聊生。但英雄的中国人民喊出了一个同仇敌忾的声音:“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经过一代又一代人艰苦卓绝的斗争,终于换来了社会主义新中国的诞生。用无数革命先烈的鲜血染成的五星红旗在天安门广场上升起,标志着中国人民任人宰割的时代已一去不复返了。当五星红旗在联合国大厦上高高飘扬的时候,当五星红旗在国际体坛上冉冉升起的时候,当五星红旗在南极的冰天雪地傲立风中的时候,它向全世界宣布,中华民族已经用强健的脚步跨入一个崭新的时代!

《中国青年报》刊载过这样一件事:1990年5月,北京女中学生梁帆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邀请去荷兰诺维克城参加“世界儿童为和平为未来”联谊活动。当梁帆看到飘扬在宾馆门前的50多个国家的国旗中,竟没有中国国旗时,她立即对负责人说:“一定要升起中国国旗,因为有我——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这儿。”并表示,如果找不到,她就把桌布染成红色,亲手做一面中国国旗。作为一个中学生能有这样强烈的“国旗”意识,不能不说是一件很值得庆幸的事。因为国旗是一个国家的标志,是庄严崇高的民族情感的象征,是历史的血泪和现实祈盼的凝聚。中国人民只有团结在这面光辉的旗帜下,万众一心,才能最终取得革命和建设的胜利。鲁迅先生曾经说过:“惟有民魂是值得宝贵的,惟有他发扬起来,中国人才有真进步。”

庄严的国歌奏响三遍之后,五星红旗已高高地飘扬在湛蓝的天空。仰对国旗,我们在心底默默地宣誓:跨世纪的一代青年,一

定用自己的实际行动为国徽添彩,为国旗增色,为国歌助音!

1995年8月写于师大

孩子的心灵是怎样的一片天空啊！空明澄碧，纤尘不染。哪怕一个很小的刺激或伤害都会给他（她）一生的某个时刻蒙上一层阴影，甚至会影响他（她）未来的路。

让孩子勇敢地举起右手

坐在我对桌的张姐，下午一上班便喋喋不休地埋怨着自己八岁的儿子大龙，“这孩子，自己家里有啥没啥不知道，让我上哪儿给他弄玻璃去？”我一打听才知道，原来大龙的班级窗子碎了一块玻璃，老师问谁能带来一块，大龙的手举得最高。这下可难坏了张姐，因为她家里根本没有玻璃。但又不能让儿子交不上差，只好上街去买。

由此，我想到刚刚上小学一年级的我，那年我与今天的大龙同龄。十七、八年前，农村小学的办学条件很差，班级里连个黑板擦也没有，老师问谁能弄到黑板擦或黑板擦的替代品，我高高地举起了右手。因为我记得哥哥曾经用猪毛和木板做过毛刷来擦鞋。回去后，我就对妈妈说了，没想到妈妈显出很不高兴的样子：“自己和你哥说去，我不管，没事找事”。我蹑手蹑脚地走到哥哥的身边，长我近十岁的哥哥显然不会把我放在眼里，他听了我的话，生气地

说：“能做你自己做去，我不会”。当时我委屈地大哭了一场，我感到了一种绝望和无助，难道是我错了吗？当然，最后哥哥还是极不情愿地为我做了黑板擦。记得那个黑板擦一直用到我上小学三年级，毛渐渐地磨秃了，只剩下一块木板。但我终究没有再求哥哥做一个。想到黑板擦，我就想起了妈妈和哥哥说过的话，不敢再“出风头”，不敢再“没事找事”了。十几年以后的今天，我已经大学毕业了，但回首往事，搜寻自己性格上的弱点，那些类似“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处世原则是不是要追溯到童年的那个小小的黑板擦？

比起我，大龙就幸运多了，他没有遭到妈妈劈头盖脸的训斥。张姐对我说，她对儿子表现出来的对集体的关心大加赞赏。虽自己费些奔波，但没有责备孩子半句，她怕儿子那颗脆弱的心灵经不起伤害，只是耐心地嘱咐儿子以后遇事要多和妈妈商量，要根据自己的能力行事。

今天写下这些文字，我并无意于抱怨当年没有文化的妈妈和生长在动乱年代的哥哥，在乡下，我坚信他们是一流的母亲和哥哥。但是，如果当时他们懂得体会一下一个刚刚上学的孩子的心情，我幼小的心灵也许不会投下那个不必要的阴影。现在，哥哥已经做了十几年的人民教师，他的儿子也已经快十岁了。粗通《教育学》、《心理学》的他，会为十几年前那个小小的黑板擦，那个刚懂事的小弟弟伤心的哭泣而悔恨吗？

我知道，我也迟早要有孩子，为人父母是有着沉重的责任的。但首先我会懂得怎样爱护孩子追求上进的心灵。一个孩子，他能在集体需要的时候，勇敢地举起手臂，说明他是积极向上、天真无私的，那颤抖的小手凝结着多少荣光、多少自尊、多少信心啊！而这些，都是容不得半点挫伤和打击的呀。

如果每个做父母的，都懂得并能做到这一点，那真是天下孩子

的幸事。

1996年8月

遇事不乱，宠辱不惊，不以物喜，
不以己悲，实在是需要有一颗豁达、
隐忍、平和、宽容的心灵。

宽和，也是一种境界

那是读大一的时候吧，有一天晚饭后去上英语听力课。给我们上课的那位老师姓什么都已经忘记了，只记得他三十来岁的样子，戴着一副近视眼镜，面容很清瘦，目光平和而又持重，那是一种把什么都看得很淡的目光。上课照例是听音，提问，做练习，跟平时没有什么大变化。

下课的时候，老师都要在同学们离开之后检查一下听音设备。我是学生干部，常常协助老师做一些“善后”工作。可那天，整理东西的时候，在教室的最后一排，我和老师同时发现地上、椅子上有一摊摊呕吐的秽物，异味刺鼻，狼藉得很。我感到很难堪，因为上课的都是我们班的同学，这让外语教研室的老师怎么评价中文系的学生呢？于是我很生气又有几分自责地说：“这是谁干的，怎么不到外面去吐？太没修养了”。话语里有一种义愤填膺的情绪，其实是给老师看的。我以为老师也一定会大发雷霆的，至少也该说几句不高兴的话吧。可意外的是，他只是平静地像是向我解释着